

证券代码:603933 证券简称:睿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99

##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大宗交易减持股份计划 时间过半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控股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睿能科技”)控股股东睿能实业(以下简称“睿能实业”)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36,394,736股,占公司总股本(210,862,200股)的64.21%。

●**大宗交易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2021年12月7日,公司对外披露了《公司控股股东大宗交易减持股份计划公告》,控股股东睿能实业因减持股份,理财等财务安排,拟于2021年12月13日至2022年3月11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000,000股,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9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睿能实业尚未实施减持。本次减持计划时间过半,但尚未实施完毕。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睿能实业《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公告告知函》,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计划减持前基本情况**

减持主体	减持数量(股)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元)	减持比例(%)
睿能实业	136,394,736	2021年12月13日至2022年3月11日	18.364736	64.21

注:上述睿能实业持股除来源于其他方取得的方式外,指2017年度和2018年度睿能实业以增发方式取得股份,均为每10股转增4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大宗交易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控股股东因以下原因拟提前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减持主体	减持数量(股)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元)	减持比例(%)
睿能实业	136,394,736	2021年12月13日至2022年3月11日	18.364736	64.21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期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次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公司控股股东睿能实业将根据市场、公司股价等情况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因此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否 是

(三)其他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相关承诺的要求。

特此公告。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3933 证券简称:睿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0

##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8,8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增加36,283.09万元,同比增长约249.64%。  
●公司预计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7,800万元,与上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

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增加36,283.09万元,同比增长约249.64%。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38,8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增加36,283.09万元,同比增长约249.64%;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7,8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增加36,283.09万元,同比增长约249.64%。

(三)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且注册会计师未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告进行专项说明。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516.9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79.877万元。  
(二)2020年度每股收益:0.1251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一)主要业务情况  
2021年度,公司所处行业总体运行向好,下游客户需求增长,总体营业收入与毛利均有较大增长,从而实现净利润大幅增长。

(二)IC产品分销业务  
2021年半导体行业景气度持续提升,市场需求增加,行业呈现供不应求的局面。公司充分把握行业发展机遇,积极投入,IC产品分销业务毛利与上年同期相比有较大幅度增长。

(三)针对设备电控系统业务  
受益于国内鞋服消费市场的恢复性增长,以及叠加部分海外订单因疫情原因回流国内的影响,行业景气度提升,针对设备电控系统业务销量与上年同期相比有较大幅度增长。

(四)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  
经公司财务部测算,2021年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本期净利润的影响约1,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减少约567.04万元,同比下降约34.94%。

(五)上年比较基数较小  
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2020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基数较小,使得本期业绩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六)股权激励计划  
2021年,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股份支付摊销费用减少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985万元,但此举将促进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期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且注册会计师未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告进行专项说明。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1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000790 证券简称:华神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5

## 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1月25日在公司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于2022年1月23日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明良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拟购置商业资产建设华神生命养护中心海口项目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生命养护业务战略落实及海南华神健康战略布局进一步深入推进,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华神生命养护科技有限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其他合法自筹资金购置由海南永业投资有限公司开发的海口市美兰区“琼江海岸”(3号楼)商业综合体,用于公司自建全周期生命养护中心,包括医医及健康管理等大健康产业综合运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海口项目建设全周期生命养护中心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790 证券简称:华神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6

## 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购置商业资产建设华神生命养 护中心项目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25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拟购置商业资产建设华神海口生命养护中心项目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为保障公司生命养护业务战略落实及海南华神健康战略布局进一步深入推进,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海南华神生命养护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命养护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其他合法自筹资金购置由海南永业投资有限公司开发的海口市美兰区“琼江海岸”(3号楼)商业综合体,用于公司在海口

建设全周期生命养护中心,包括医医及健康管理等大健康产业综合运营。商业资产产权面积约为7,960平方米,总价不超过13,000万人民币。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属于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海南永业投资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26,910万人民币  
3.法定代表人:杜桂强  
4.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甸二西路40号琼江海岸C栋二楼C3房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872908406  
6.经营范围:旅游项目投资,基础设施项目投资,酒店管理,装饰装修工程,水电安装工程,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咨询,场地出租,房地产开发经营。(一般经营项目自主选择,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交易对方不是失信及被执行人  
8.交易对方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公司关联方。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海南海口市美兰区海甸二西路海甸北岸东侧3号楼  
2.房屋用途:全周期生命养护中心综合运营  
3.房屋面积:约7,960平方米(不含公摊、产权车位及其他附属可使用面积,以双方协议约定或不动产登记机构登记备案为准)  
4.购买总价:不超过13,000万人民币(不含交易产生的相关税费)  
5.标的资产用地性质:商业用地  
6.定价依据:本次交易价格是在参考标的商业资产所在地周边同类商业资产市场价格的基础上,经交易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7.交易标的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质押及其他任何转让限制的情况,亦不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诉讼、仲裁、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后续履约安排  
董事会授权生命养护公司管理层后续买卖合同签订、款项支付、房屋过户等具体事宜。  
五、涉及购买资产的其它安排  
本次拟购置商业资产事项不涉及其他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  
六、对公司影响  
本次海口项目通过购置商业资产,有利于公司生命养护业务战略落实及海南华神健康战略布局进一步深入推进,提高公司品牌影响力和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中长期战略发展需要。本次拟购置商业资产以市场价格为依据,交易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七、风险提示  
本次拟购置商业资产事项尚需报经当地政府有关部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变更登记程序,最终能否成功过户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

## 恒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增加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为基金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投和转换业务及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恒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实财富”)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2022年1月27日起,本公司旗下基金增加嘉实财富为基金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投和转换业务以及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

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定投、转换、费率优惠)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开放定投	是否开通转换	是否参加费率优惠
1	A类:004040 C类:007702	恒越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2	A类:005200 C类:007703	恒越中证10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3	A类:005003 C类:007704	恒越中证8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4	A类:005022 C类:007705	恒越中证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5	A类:011834 C类:011837	恒越中证红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6	C类:011835	恒越中证红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7	A类:011836 C类:011839	恒越中证红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8	C类:011838	恒越中证红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9	A类:011840 C类:011843	恒越中证红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10	C类:011842	恒越中证红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11	A类:011844 C类:011847	恒越中证红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12	C类:011846	恒越中证红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13	A类:011848 C类:011851	恒越中证红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14	C类:011850	恒越中证红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15	A类:011852 C类:011855	恒越中证红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16	C类:011854	恒越中证红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二、相关业务办理时间  
自2022年1月27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嘉实财富办理上述列表中处于开放日的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日,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本公司公告暂停申购、赎回除外)。

由于基金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等原因,开展上述业务的时间可能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嘉实财富的公告执行。

三、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上述基金参与费率优惠活动,费率优惠仅适用于在嘉实财富处于正常申购期的采用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含定投申购费),不包括单笔赎回费用、基金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基金原费率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新版业务